

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
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,000.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降低公司运营成本,满足公司战略布局对流动资金的需求。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,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、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、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、申购,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15 年修订)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,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0,000.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独立董事：周春生、李易、费忠新

2017 年 12 月 30 日